

证券代码：603626

证券简称：科森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1

## 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8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3月30日披露的《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根据本次回购议案，公司将回购注销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529,150股。回购完毕后，公司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该部分股票的注销。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557,408,840股。上述股份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从557,408,840股减至554,879,690股，公司注册资本从557,408,840元减至554,879,690元。办理回购注销完成前，若公司总股本有变化的，回购注销后公司股权结构变动将按最新股本进行计算。

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逾期未提出权利要求申报债权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 1、申报地址：昆山开发区新星南路 155 号公司证券事务部
- 2、申报时间：2023 年 3 月 30 日起 45 天内，工作日 8:00-17:00
- 3、申报方式：债权人可以采取现场、邮寄、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以书面形式申报。（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以传真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收到文件日为准，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 4、联系人：吕女士
- 5、联系电话：0512-36688666
- 6、传真号码：0512-57478678
- 7、电子邮箱：ksgf@kersentech.com

特此公告。

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30 日